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威腾电气”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规定，就威腾电气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铜、铝等产品，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对公司产品成本造成一定压力；同时，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境外业务，近年来公司境外收入持续增加，若汇率利率出现较大波动，外汇造成的财务费用波动亦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为有效降低大宗商品市场风险及汇率利率风险，对冲主要原材料价格及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良影响，公司拟开展原材料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锁定公司产品成本及汇率利率，通过套期保值的避险机制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进而维护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

（1）业务品种：仅限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及原材料，包括铜、铝。

（2）资金限额：套期保值所需的期货保证金（即占用保证金+期货账户结余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00 万元。

(3) 业务期限：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外汇套期保值

(1) 业务品种：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货币掉期、外汇期权、外汇利率掉期、外汇期货、货币互换等产品及上述产品的组合。产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以公司外币应收/应付货款为基础开展，用于锁定成本、规避利率、汇率等风险。

(2) 业务规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拟使用的资金额度最高不超过 1,200 万美元。

(3) 业务期限：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三) 资金来源

以上业务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原材料及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对原材料铜、铝产品进行套期保值所需的期货保证金（即占用保证金+期货账户结余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200 万元；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拟使用的资金额度最高不超过 1,200 万美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授权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上述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及外汇市场价格剧烈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进行套期保值交易仍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风险

(1) 市场风险：期货市场存在一定系统性风险，同时套期保值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可能造成期货交易损失。

(2) 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公司可能存在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3) 操作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4) 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5) 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衍生品交易规则的修改等原因，从而导致衍生品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2、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风险

(1) 汇率及利率大幅波动风险：当汇率及利率大幅波动时，在汇率或利率行情走势与预测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操作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约会造成汇兑损失，从而造成潜在损失。

(2) 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均为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或是所在国家及地区金融外汇管理当局批准、具有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3) 公司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款项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等套期保值操作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4) 回款预测风险：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套期保值交割风险。

(5)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

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了《证券投资交易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出台了相应内部管理规定，对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品种范围、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信息披露等作出明确规定，后续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对各个环节进行控制。

2、严守套期保值原则，杜绝投机交易。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将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有效对冲原材料价格、汇率利率波动风险，坚持科学规范的套保理念，不做任何形式的市场投机。

3、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方案权限内办理套期保值业务，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如根据业务开展需要，拟投入资金需超过年度审批额度的，公司将根据制度及时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进行披露。

4、具体操作上，交易指令严格审批，交易资金严密监管，指令下达与交易下单分离，持仓情况透明化，动态风险预警报告等，均符合内控管理的要求。

5、根据生产经营所需及客户订单周期作为交易操作期，降低价格波动风险。

6、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套期保值操作人员的专业素养；与外部专业机构达成合作，加强对市场风险的预判及把控。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充分利用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原材料价格、外汇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有利于公司提高应对市场价格汇率波动的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计划投入的保证金规模、业务规模与自有资金、经营情况和实际需求相匹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

计核算处理，反映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和防范原材料和外汇市场风险，且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证券投资交易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出台了相应内部管理规定作为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薛万宝 胡璇

薛万宝

胡璇

